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

會址：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
聯絡人：總幹事 姚信宗
電話：03-2804160 傳真：03-2804161
網址：tyct.tw
信箱：a0937846102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本會各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09 日
發文字號：(113)桃汽櫃貨溥字第 223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附件

主旨：函轉 66 快速路段 113 年 9 月 24 日辦理「研商現行速限 90 公里之快速公路實施 20 噸以上大貨車降速會議」會議記錄，敬請 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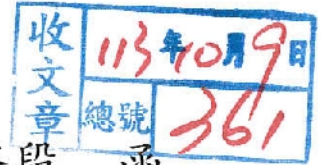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依據交通部公路局北分局 113.10.04 單壠字第 1135014730 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會各會員

理事長許崇溥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

交通部公路局北區養護工程分局中壢工務段 函

320
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

地址：320028桃園市中壢區中華路2段180號
承辦人：林芷君
聯絡電話：03-4522301 分機71
傳真：03-4513201
電子信箱：0.358458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4日
發文字號：北分局單壠字第11350159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會勘紀錄、簽到單)

主旨：檢送本段113年9月24日辦理「研商現行速限90公里之快速公路實施20噸以上大貨車降速會議」會議記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段113年9月19日北分局單壠字第1135014730號開會通知單辦理。

正本：本分局交通管理及控制中心、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監理所、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監理所桃園監理站、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監理所中壢監理站、桃園市政府交通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、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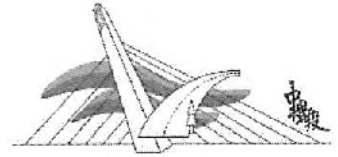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

段長 陳群仁

理事長許崇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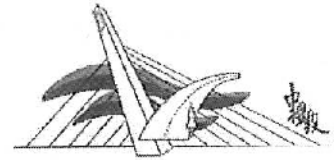
總幹事姚信宗

幹事簡家茵




交通部公路局北區養護工程分局中壢工務段會議紀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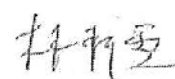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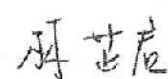

- 一、會議名稱：研商現行速限 90 公里之快速公路實施 20 噸以上大貨車降速會議
- 二、會議時間：113 年 9 月 24 日下午 2 時
- 三、會議地點：桃園市政府中壢區中華路二段 180 號
- 四、主席：陳段長群仁
- 五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名單
- 六、結論：
 - (一) 本案係依據中央交通安全會報 113 年第 5 次、第 6 次工作會議，裁示全面檢討大型車易肇事高風險路段，推動降速措施。經洽出席單位均認同降速措施有助於大型車輛肇事發生，後續將由本段辦理台 66 線 10K+000~27K+000 路段針對 20 噸以上大貨車實施最高速限 80Km/hr 措施，暫定明年農曆春節後施行。
 - (二) 本段預計於 10 月起於官網、快速公路 CMS 推播降速資訊敬請各單位加強宣導，正確施行日期將擇日正式公告周知。
- 七、散會：113 年 9 月 24 日下午 3 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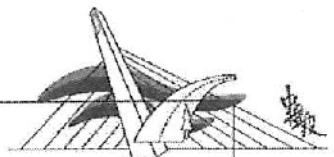


交通部公路局北區養護工程分局中壢工務段

會議出席人員簽名單

- 一、名稱：研商現行速限 90 公里之快速公路實施 20 噸以上大貨車降速會議
- 二、時間：113 年 9 月 24 日下午 2 時 00 分
- 三、地點：中華路二段 180 號中壢工務段
- 四、主席：陳段長群仁 
- 五、出席人員：

單位	職稱	簽名
交控中心	工程師	
中壢工務段	工程師	
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 監理所		
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 監理所中壢監理站		
交通部公路局新竹區 監理所桃園監理站		

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		請假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		請假 胡高 王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		請假 王 王
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	黃乙清
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		黃乙清